



台灣在17世紀歷史的一角

「台灣追鄉曲」巡迴展

文：編輯部 圖：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

此次展出內容主題，以17世紀荷治時期的臺灣日常生活為主，展出400年前荷蘭人初次到澎湖以及17世紀歐洲人與澎湖/台灣的關係。主題區分為七部分：「原住民的房子」、「中國人的房子」、「荷蘭人的房子」、「船」、「市場」、「學校」、「行政」，以生動活潑方式展現17世紀的原住民、華人與歐洲人如何居住、飲食、結婚、玩樂、打獵及宗教信仰等情形，讓參觀者透過互動的展示了解台灣在17世紀世界歷史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原住民的房子

房屋

每一個原住民房屋在其竹籬之內都有一大片土地和一口水井，井水清潔，水涼而且香甜。房屋造在地面堆造的臺基上面，由梯板上下進出房屋。房屋的前端呈圓拱形，有一點像荷蘭船的船頭，而房屋後端平坦像船尾。屋頂全為編竹，有三四層，上面再覆蓋茅草，架蓋牢固，雨水不滲、遭風不損。因為房子沒有窗戶裡面都很暗，但是冬暖夏涼。

家用品

一般原住民房屋室內的東西並不多。煮飯用陶土鍋及中國的鐵鍋在小火上煮。從每個人家中的籃子裡所存的布料可來判斷財富。雖然不使用錢幣，不過鐵或金屬做的錢幣被用來做武器或裝飾品。

中國人的房子

中國式的房屋



蓋一間中國式的房屋可不容易。蓋房子之前一定先要用指南針來找到吉利的方以確認房子與週遭環境和諧，如此便能為住在房子裡的人帶來好運。中國木匠及建築師都用魯班經，一本古代的蓋房子及作家具手冊。如此整間房子都能與宇宙產生共鳴並且能避邪保平安。一直到現在台灣仍有許多木匠繼續沿用這把"魯班尺"，是一把上面有吉凶說明的特殊捲尺。橫樑是房子的最高點。當房子蓋好時會舉行一個新屋落成儀式。樑上會掛許多祈福的符以及一個八卦在樑的正中央。

荷蘭人的房子

蓋房子

要蓋一間荷蘭式的房子需要很多不同專業的工匠一起才有辦法：磚匠用磚窯燒出磚頭、有人燒石灰以便做砌磚的泥漿；石匠切割出作門框的大石塊。木工負責所有木材的準備與裝訂，而玻璃工製作窗戶，但因為他們無法作出大片的玻璃，所以每個窗戶是由錫條固定的小片玻璃而組成。

在荷蘭式房子的正牆上通常可以看到一個石雕的裝飾。石雕上的數字代表房子是那一年所建造，而上面的圖案可以告訴我們屋主是甚麼樣的人。

船

台灣是島嶼，四面環海。最近一萬年內從其他地方來到台灣的人都得跨海乘船而來。十六世紀，隨著中國、日本和西歐各國漁民、商人、海盜、傳教士的到來，船隻不僅載來了貨物，也引進了觀念、想法、技術，與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們。它意味的不單是交通與運輸的工具，它也象徵各種競爭的勢力。17世紀荷蘭人所使用的歐式帆船，華人稱為「甲板船」。這種船噸位大，有數層甲板，吃水深，船身兩側裝置兩排以上的大砲。這些堅船利砲，是海上爭霸不可缺的工具。

船上貨物

來往歐洲和亞洲地區航行的船隻載滿各種各樣的物品貨物：

- 寶石以及買東西或製造錢幣所用的金和銀。
- 貿易商品：所有在某地可以賣或者交換的物品，包括 布料、奢侈品、酒類、藥物、香料、鹿皮、糖、等等。
- 消耗品：人在離家很遠的地方時必須用品，例如修理船隻所用的釘子和生繩索、航行儀器、衣服、鍋子、紙筆、等等。
- 壓船物：這些重物放在船下層能給足夠重量以保持平穩，包括大砲、石塊，還有糖和沙。

市場

市集是以貨換貨或者以貨換錢的地方。十七世紀的台灣就有一個龐大的國際市場，有許多居住在台灣的荷蘭、中國及日本的商人到亞洲各地作貿易，他們從各地帶貨品到台灣。在台灣本島也有一個由中國人、原住民及荷蘭人所組成的貿易網。他們相互交換買賣貨品，都能夠說一點彼此的語言。因為從事貿易的關係，使各種不同背景的人混合在一起，而他們的屋子裡都有很多來自不同國家的物品。這些商人不僅做貨品的交換，同時進一步的研究改良。貿易使台灣變成亞洲一個非常重要且富有的島嶼，是每個人都想要去的地方。

國際貿易

荷蘭人一開始前往亞洲的目的只是購買歐洲市場所要的貨物。在亞洲買進的貨品中，大部分是香料，例如胡椒、肉桂和肉荳蔻，但是也有一些絲綢和瓷器，之後則有咖啡和茶葉。利潤平均是三倍，但偶爾



排灣族Lumasan文化樂舞工作室在開幕式上的精湛演出博得貴賓熱烈掌聲



高達三十倍。這些香料大多作為醫藥用途，而且需求量很大，因為十七世紀的生活環境衛生條件不佳，人們經常生病，極需要醫藥。胡椒是這些香料中最匱乏也是最昂貴的一種。不過，荷蘭人很快就發現，在亞洲地區這些國家之間買賣貨物可以獲得很大的利益。中國和其他國家的商人早已有貿易往來而且連結成了一個複雜的貿易網。某一個地方的產品就被帶到第二個國家交換成別的產品，之後又把這換來的產品帶到第三個地方交換成另一種貨品等等。舉個例子說明：在中國和波斯買的絲製品被帶去日本換取金銀



展出內容，以17世紀荷治時期的台灣日常生活為主

台灣貿易

中國商人因確保台灣來自中國的貨物供給，在海峽兩岸貿易中扮演一個相當重要的角色。來自中國的運船帶來的貨物包括了絲綢、絲線、瓷器、薑、砂糖、魚及人參與鴉片之類的藥物。從大員到中國的商船通常會裝滿台灣的產品，如鹿角、鹿肉、魚和木材，還有荷蘭人所帶來的貨物，如象牙、香料與布料。

過磅處

大量的貨品到達大員的時候在過磅處由公秤師來測量。公秤師的工作是將貨放上大秤的一邊，然後在另一邊放適量的砝碼來秤出物品的重量。

學校

學校與娛樂

十七世紀的台灣沒有補習班，小孩有很多時間可以玩耍。其實，那個時候大部分的成人也是文盲！唯一的學校是荷蘭人為原住民的小孩及成人所開的。那在學校裡他們教些甚麼呢？進去看看就知道！富裕中國家庭會請老師到家裡來教小孩寫字及中國古文。荷蘭小孩也會學讀寫自己的語文。在學校的時間其實很短，大部分的時間都拿來玩耍。

其實，不只是小孩喜歡玩；在大員市鎮常有音樂和國戲(曲)表演給大人看，甚至布袋戲也在大員街頭上演。在沒有電視的年代，現場野台表演是最重要的娛樂方式。

福爾摩沙的學校

當荷蘭人到達台灣的時候，傳教士和老師們隨即展開教化的工作。不只是孩童，所有福爾摩沙的居民都得去學校，並學習基督教的教義。他們要學習晨禱和晚禱，閱讀基督教的經書，並學習用自己的母語唱聖歌。



合唱團以天籟美聲唱出「安平追想曲」為荷蘭展拉開序幕

行政

行政

台灣在十七世紀時就有醫院、學校、法院，以及各種政府組織，但絕對不民主。

最大族群為原住民，一部分同意受荷蘭人統治，也有部分反對他們。第二大族群是中國人，因為有組成委員會而能與荷蘭人協商，使得較有影響力，不過還是要遵守荷蘭人訂定的法律。只佔台灣人口百分之一的荷蘭人，卻創造一個由他們來統治及決定幾乎所有事務的社會。無論如何，他們為台灣及居住在島上的人擬定一本律法書，不管是那一國人都要依法公平處置。對荷蘭人來說，最重要的是貿易與農業的迅速發展，不得有任何事情阻礙它的進行。

荷蘭時代的台灣政府

從1624年殖民台灣以後在大員（安平）發展了一個台灣行政中心，最高指揮在於台灣的長官與其議會。他們負責實施荷蘭東印度公司總部的政策，以及設定商業與政治上的策略。他們和中國人談判貿易、和原住民村落取得合約並試著安撫這個島、設立地方政府網絡，並且開始徵收稅款。這些稅收來經營地方醫院、蓋城堡、設道路、支付士兵與老師們的薪資以及經營其他公共場所等。❖

